

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高风险矿产供应链申诉机制

为满足高风险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要求，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方纳米”）特制定以下申诉机制，包括申诉范围、不接受申诉内容、申诉渠道、申诉渠道以及保护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申诉范围：

- 1) 与高风险矿产管理相关的议题；
- 2) 因高风险矿产管理缺失造成相关方利益受损；
- 3) 违反《OECD 指南》、《五矿指南》、《负责任矿产尽职调查管理办法》以及客户负责任矿产供应链管理其他相关政策要求；
- 4) 具有足够合理客观的证据支持申诉。

二、德方纳米不接受以下任一条件的申诉：

- 1) 与德方纳米负责任矿产管理不相关；
- 2) 无法提供充分证据以支持指出的问题；
- 3) 恶意申诉；
- 4) 对于超出德方纳米内部机制解决范畴的申诉，不能接受申诉，但将协调外部机构予以处理。

三、申诉渠道：

电话（Tel）：+86（0）75526918296；

邮箱：ir@dynamonic.com。

四、 申诉处理：

在接收到社会公众的申诉后，根据申诉的内容，由可持续发展管理委员会负责跟踪处理，必要时，可要求申诉双方开展对话进行调解，并于15个工作日内向申诉人答复申诉内容是否属于申诉范围。

若申诉内容属实，德方纳米将按照《高风险矿产供应链管理政策》和《高风险矿产供应链管理程序》的应对风险机制执行，并将申诉处理结果告知申诉方。

对于申诉处理过程的资料进行存档，并至少保存5年。

五、 申述保护：

德方纳米承诺对申诉人的信息进行完全保密。对未能遵守保密原则导致申诉者利益受损害的雇员，德方纳米将视情节严重情况予以处罚，严重者解除劳动关系并移交司法机关处理；打击报复或指使他人打击报复举报人的，将严肃处理，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。